

北一女中 112 學年度外交小尖兵甄選校內選拔實施辦法

112.06.06

一、目的：

為培育 E 世代英語人才溝通能力、團隊精神及國際視野，並藉以提供本校學生互相觀摩英語學習成果之機會，及促進學生對英語文學習之興趣與重視。

二、報名：請於 112 年 9 月 1 日（週五）前將所附報名表繳交教務處教學組。

三、抽籤：請參加甄選同學於 112 年 9 月 4 日（週一）中午 12:10 分至教務處抽籤決定先後次序，逾時未到者由教學組代為抽籤決定。

四、甄選時間：112 年 9 月 11 日（週一）13:10 開始

五、甄選地點：至善樓 4 樓國文專科教室（暫定）。

六、甄選方式：

（一）第 1 階段--團體才藝表演：

1. 題目：主題：疫後新思維，台灣青年新視界

(New Prospects for Taiwan's Youth in the Postpandemic Era)

2. 內容：以英語進行具原創性之創意話劇或戲劇等表演。

3. 時間：以 5 分鐘為限，鈴響即停止表演。

（二）第 2 階段--團體英語即席演講：

1. 依報名隊伍數額，10 隊以上擇初選成績最優之 5-7 隊進入複賽；10 隊以內擇初選成績最優之 3-5 隊進入複賽。

2. 複賽方式為團體英語即席演講：

（1）題目：由評審以初賽題目為主題命擬一題作為共同講題。

（2）時間：採接力方式演講，每隊每人都要參加；每隊準備時間為 10 分鐘，演講時間以 3 分鐘為限，每超過或不足 30 秒（含），扣 0.5 分。

（三）經評審評定及格者依分數高低決定本校推薦名單。評審如無推薦名單者，則推薦名單從缺。

（四）參加甄選資格限制：

1. 校內參加基本條件：新、舊生皆須符合 A 或 B 條件之一者

（1）111 學年舊生：A.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 B. 前一學期英文成績達全年級前 7%。

（2）112 學年新生：A.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 B. 縣市級國中英語演講比賽優勝得獎。

2. 校外參加條件：

凡校內在學學生均符合參加資格，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報名參加

（1）外國來華留學學生（以外籍生身分就讀本國者）。

（2）除中華民國國籍外，具有他國國籍者。

3. 參加隊伍採自由組隊方式（需 4 人 1 組）報名參加。

4. 參加同學必須繳附家長同意書暨活動切結書。

※----- 回 條 -----

北一女中 112 學年度外交小尖兵校內甄選報名表（參加隊伍採自由組隊方式，需 4 人 1 組報名）

班級	座號	姓名	符合條件(請註明) 1. 全民英檢中高級 2. 前一學期英文成績達全年級前 7% 3. 縣市級英語演講比賽優勝(新生條件之一，須提出獎狀影印證明)	指導老師簽名 (班級英文老師)

※請於 112 年 9 月 1 日（週五）前，將所附報名表繳至教務處教學組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112年度「外交小尖兵」

家長同意書暨活動切結書

切結書人_____年_____班_____號_____（請簽中文全名）

如經學校公開甄選錄取112年度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外交小尖兵種籽培訓選手。

本人與家長將配合下列重要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培訓是以四人為一小組的團隊活動，需要極大團隊凝聚力才能在比賽中脫穎而出，取得佳績。培訓過程中本人將尊重隊友，發揮團隊精神，並遵守團體規範。
- 二、本次培訓包含寫作、演說及戲劇表演之練習。本人了解培訓需利用平日晚上或周末假期進行團體練習。期間將以比賽為優先，並加強學業管理。個人事務(如補習、社團活動等)以不影響培訓時間或造成時間衝突為原則。若有非抗力因素必須請假，本人將於事前向指導老師當面告知。
- 三、培訓期間安排之相關排演進度或作業繳交時間，本人願積極於師長所指定的時間完成，並且專心配合師長的指導。
- 四、代表學校於校外參賽或進行活動時，本人之言行舉止應合宜大方，合乎國際禮儀，不造成帶隊老師、隊友及學校的困擾。
- 五、若培訓選手於培訓及參賽期間未能達成上述四項事宜中的任何一項，並經師長勸導仍未改善者，本人與家長將尊重學校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立切結書學生簽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家長簽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